会同县房产管理局

2019年度整体绩效和项目绩效自评

情　况　公　开

根据《会同县财政局2019年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会绩效[2020]11号]）文件要求，我单位拟公开2019年度一般公共支出整体绩效和专项资金预算绩效情况，公开如下：

**一、主要职责、工作任务及目标**

**主要职责：**职能职责：保障性住房管理与维修、白蚁防治、危房鉴定、物业管理及商品房预售。

**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是**：1、认真贯彻落实国家住房保障政策，为城镇低收入家庭改善住房条件和居住环境,进而实现社区的和谐与社会保障的完善。住房问题是重要的民生问题。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解决城市居民住房问题,始终把改善群众居住条件作为住房制度改革和房地产业发展的根本目的。2、开展白蚁防治宣传活动，广泛争取政府的支持和群众的认可，提高广大群众对白蚁危害的认识和对白蚁防治法规政策的了解，提高白蚁防治行业的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努力为全县群众服务，为政府服务，消除白蚁危害，确保人民财产生命安全。3、把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程与改造村容村貌相结合、与实施新农村建设的整体规划相结合、与拓宽乡村道路、改善人畜饮水、美化环境、农村卫生和农村文化等生产和社会事业发展相结合，有力地推动新农村建设。4、严格遵守《物业管理法》的规定，维修基金设立专户，专款专用。

**二、基本情况**

会同县房产管理局现有全额拨款事业编制9人，全额在岗不在编2人，自收自支事业编22人。实有在职人数33人，退休人员25人（全额3人，自收自支22人）。有公务车辆1台。实有在职人数与编制数不相符，主要是2位行政编制人员的编不在我局，他们的编制在主管单位住建局。

**三、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县本级安排我局预算收入367.2万元：①基本支出61.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7.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5万元）；②项目支出306万元（其中白蚁防治经费20万元，保障性住房维修与管理35万元，非税征收成本48万元，经常性补助203万元）。公用经费11.546万元（其中三公经费中的公务接待费6.14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万元）。基本能够保障县本单位履行主要工作职责。

1. **本年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方面**：在实际执行中，县房产局全年收入为673.08万元其中预算收入367.2万元，事业收入262.2万元，比年初预算追加43.68万元，主要原因为：年初预算人员经费不足。

**支出方面**：全年实际支出630.11万元，财政均按实际支出进度予以拨付，剔除工资性支出及公务费外，主要其中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1.85万元（退休费23.77万元，抚恤金0.55万元，生活补助0.47万元，救济费6.4万元，奖励金7.38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28万元）；②商品和服务支出87.41万元（办公费7.32万元，印刷费2.11万元，手续费0.18万元，水费1.13万元，电费4.29万元，电话费1.91万元，物业管理费3.16万元，差旅费7.34万元，维修费24.32万元，公务招待费1.88万元，劳务费0.86万元，工会经费19.27万元，福利费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5万元，其他交通费3.64万元，其他商品与服务6.95万元）。本年基本支出结转42.97万元。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1.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6.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万元。全年实际支出“三公”经费4.43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公务接待实际支出1.88万元，占年初预算安排30.8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2.55万元，占年初预算安排47.22%。有效的控制了“三公经费”的支出。

**项目支出方面：**

1、2019年财政预算安排白蚁防治工作经费20万元。购买白蚁药品8万元，聘请灭治人员工资5万元，下乡下村租车费3万元，办公费(差旅费、宣传资料、培训费、资料归档等)3万元，设备维护费1万元。

2、2019年财务预算安排保障性住房管理与维修经费35万元，实际支出35万元。其中水管改造更换及修护共计6.5万元，化粪池清理180立方米共计1.35万元，路面硬化600平方米共计2.7万元，围栏维修200米共计4.2万元，屋面漏水维修500平方米共计7.25万元，厕所防水550平方米共计2.3万元，外墙及室内瓷砖修补540平方米共计7.2万元，墙面粉刷1700平方米共计2.5万元，冰冻水表破烂更换130块共计1万元。

3、非税征收成本48万元：基本用于非税收入的税费缴纳和门店维修与管理:其中税费14万元，办公费3万元，印刷费6.5万元，维修费20.5万元，劳务费3万元，差旅费1万元。

4、经常补助203万元：基本用于发放干部职工的工资福利支出。即工资为161.28万元，一次性奖金7.54万元，养老保险10.56万元，职业年金5.28万元，医院保险2.64万元，公积金13.2万元，工伤保险2.5万元。

绩效自评公开后，由我单位承担公开主体责任，负责解释和说明。

会同县房产管理局

2020年6月25日